

特別通告第 02/17 號
2017 年 2 月 15 日

2017 優異旅團獎勵計劃

優異旅團獎勵計劃的目的是鼓勵各支部在團務管理、成員訓練、活動籌辦、社區服務、參與區、地域及總會活動等各範疇有突出的表現。港島地域自 1998 年首次舉辦優異旅團獎勵計劃，至今從未間斷，期間不少童軍團獲選，成績備受表揚。

請各單位踴躍參與，有關 2017 優異旅團獎勵計劃之安排如下：

- (一) 參選單位：以童軍旅每一支部為單位（即小童軍團、幼童軍團、童軍團、深資童軍團及樂行童軍團），若童軍旅某一支部有兩個或以上的團，則每團視作一個單位。
- (二) 評選期：由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所有評分將以上述期間之成績及表現為依據。評選工作訂於 2017 年 1 月至 7 月 31 日，由區總監委任成員負責評審及探訪，並向地域總監推薦合資格之單位。區職員將聯絡各童軍旅，以進行有關評選工作。港島地域區總監聯席評選會議亦會於 8 月召開。
- (三) 評選方式：分區進行，並以評分制計算。
- (四) 評分項目：分三部份，包括：(甲) 旅團支部標準；(乙) 行政與財政管理；及(丙) 訓練與活動。
- (五) 獎勵：優異旅團獎勵標準由港島地域區總監聯席會議訂定，不設數額或名次。評選結果將於 2017 年 9 月份公布，獲獎單位可獲得由總會發出之嘉許。
- (六) 其他：
 - (i) 每個支部均設有獲評選為優異旅團的最低標準，凡未達到所屬支部最低標準的單位，將不會獲評選為優異旅團；
 - (ii) 評分表格，可到港島地域總部索取，或從港島地域網頁（<http://www.hkirscout.org.hk>）或香港童軍總會網頁（<http://www.scout.org.hk>）下載；
 - (iii) 如有查詢，請與所屬區總監聯絡。

地域總監

關 祺

